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OLD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RP. LTD.**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2099)

(多倫多股份代號：CGG)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的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	美元
銷售收入	154,062,847	128,361,468
淨收入	26,079,801	30,923,351
每股基本盈利 (仙)	6.33	7.59
每股攤薄盈利 (仙)	6.33	7.59
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463,017	18,474,568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6,287,271	321,481,326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	26,943,486	28,195,8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888,807	339,894,093
營運資金	232,086,275	260,480,250

**業績**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 2011 年比較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 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銷售收入	19	76,484,859	92,937,971	154,062,847	128,361,468
銷售成本		<u>(49,896,600)</u>	<u>(52,519,246)</u>	<u>(102,061,340)</u>	<u>(76,106,001)</u>
礦山經營盈利		<u>26,588,259</u>	<u>40,418,725</u>	<u>52,001,507</u>	<u>52,255,467</u>
開支					
一般及行政	3	(5,311,390)	(5,216,800)	(11,149,162)	(9,153,315)
勘探及評估支出		<u>(124,134)</u>	<u>(70,021)</u>	<u>(182,272)</u>	<u>(134,004)</u>
		<u>(5,435,524)</u>	<u>(5,286,821)</u>	<u>(11,331,434)</u>	<u>(9,287,319)</u>
營運收入		<u>21,152,735</u>	<u>35,131,904</u>	<u>40,670,073</u>	<u>42,968,148</u>
其他收入（開支）					
匯兌（虧損）收益		(1,124,985)	397,324	(960,744)	431,736
利息及其他收入		1,576,670	2,065,384	4,759,345	2,149,693
融資成本	4	<u>(3,416,409)</u>	<u>(2,881,656)</u>	<u>(6,239,593)</u>	<u>(5,393,030)</u>
		<u>(2,964,724)</u>	<u>(418,948)</u>	<u>(2,440,992)</u>	<u>(2,811,60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188,011	34,712,956	38,229,081	40,156,547
所得稅開支	5	<u>(5,564,010)</u>	<u>(7,292,539)</u>	<u>(12,149,280)</u>	<u>(9,233,196)</u>
期內溢利		<u>12,624,001</u>	<u>27,420,417</u>	<u>26,079,801</u>	<u>30,923,351</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u>(1,216,177)</u>	<u>23,770</u>	<u>(1,325,227)</u>	<u>482,59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1,407,824</u>	<u>27,444,187</u>	<u>24,754,574</u>	<u>31,405,947</u>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非控股權益		473,235	568,599	986,724	842,848
本公司擁有人		<u>12,150,766</u>	<u>26,851,818</u>	<u>25,093,077</u>	<u>30,080,503</u>
		<u>12,624,001</u>	<u>27,420,417</u>	<u>26,079,801</u>	<u>30,923,351</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非控股權益		470,526	568,599	984,015	842,848
本公司擁有人		<u>10,937,298</u>	<u>26,875,588</u>	<u>23,770,559</u>	<u>30,563,099</u>
		<u>11,407,824</u>	<u>27,444,187</u>	<u>24,754,574</u>	<u>31,405,947</u>
每股基本盈利	6	<u>3.07 仙</u>	<u>6.78 仙</u>	<u>6.33 仙</u>	<u>7.59 仙</u>
每股攤薄盈利	6	<u>3.07 仙</u>	<u>6.78 仙</u>	<u>6.33 仙</u>	<u>7.59 仙</u>
發行在外普通股基本加權平均數		<u>396,267,709</u>	<u>396,144,554</u>	<u>396,215,731</u>	<u>396,143,176</u>
發行在外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		<u>396,350,031</u>	<u>396,321,383</u>	<u>396,316,456</u>	<u>396,339,57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12年6月30日 美元	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888,807	354,312,905
應收賬款	7	2,100,740	5,844,620
預付款及保證金	8	9,679,970	6,371,619
預付租賃款項		191,192	192,425
存貨	9	<u>24,384,638</u>	<u>27,104,701</u>
		<u>370,245,347</u>	<u>393,826,270</u>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款及保證金	8	5,420,141	5,442,920
預付租賃款項		6,590,868	6,731,565
應收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414,979	415,839
存貨	9	12,148,361	14,292,189
遞延稅項資產		2,996,034	769,493
可供出售投資	10	20,010,702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6,287,271	361,060,501
採礦權	12	<u>953,326,339</u>	<u>962,004,395</u>
		<u>1,387,194,695</u>	<u>1,350,716,902</u>
<b>資產總值</b>		<u>1,757,440,042</u>	<u>1,744,543,17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66,888,239	70,535,963
借貸	14	62,957,426	44,491,761
稅項負債		<u>8,313,407</u>	<u>17,838,522</u>
		<u>138,159,072</u>	<u>132,866,24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32,086,275</u>	<u>260,960,024</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619,280,970</u>	<u>1,611,676,926</u>

	附註	2012年6月30日 美元	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租約優惠		92,667	109,516
借貸	14	166,837,176	183,051,817
遞延稅項負債		131,735,410	132,865,648
遞延收入	15	790,780	864,958
環境復墾	16	<u>4,412,610</u>	<u>4,253,314</u>
		<u>303,868,643</u>	<u>321,145,253</u>
<b>負債總額</b>		<u>442,027,715</u>	<u>454,011,499</u>
<b>擁有人權益</b>			
股本	17	1,228,570,612	1,228,183,687
權益儲備		15,052,704	16,451,333
留存溢利		<u>65,254,241</u>	<u>40,161,164</u>
		1,308,877,557	1,284,796,184
非控股權益		<u>6,534,770</u>	<u>5,735,489</u>
<b>擁有人權益總額</b>		<u>1,315,412,327</u>	<u>1,290,531,673</u>
<b>負債及擁有人權益總額</b>		<u>1,757,440,042</u>	<u>1,744,543,172</u>

第1至27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2012年8月14日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宋鑫

董事

劉冰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美元	擁有人權益總額 美元
			權益儲備 美元 (附註b)	外匯儲備 美元	留存(虧蝕)溢利 美元	小計 美元		
於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396,126,753	1,228,098,150	11,159,786	237,244	(39,246,500)	1,200,248,680	3,180,759	1,203,429,439
期內溢利	-	-	-	-	30,080,503	30,080,503	842,848	30,923,35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482,596	-	482,596	-	482,59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82,596	30,080,503	30,563,099	842,848	31,405,947
行使購股權	37,000	85,537	(33,405)	-	-	52,132	-	52,132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附註a)	-	-	151,244	-	-	151,244	-	151,244
於201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96,163,753	1,228,183,687	11,277,625	719,840	(9,165,997)	1,231,015,155	4,023,607	1,235,038,762
於2012年1月1日(經審核)	396,163,753	1,228,183,687	11,354,226	5,097,107	40,161,164	1,284,796,184	5,735,489	1,290,531,673
期內溢利	-	-	-	-	25,093,077	25,093,077	986,724	26,079,80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1,322,518)	-	(1,322,518)	(2,709)	(1,325,227)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1,322,518)	25,093,077	23,770,559	984,015	24,754,574
行使購股權	110,000	386,925	(145,869)	-	-	241,056	-	241,056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附註a)	-	-	69,758	-	-	69,758	-	69,758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184,734)	(184,734)
於201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96,273,753	1,228,570,612	11,278,115	3,774,589	65,254,241	1,308,877,557	6,534,770	1,315,412,327

附註：

- (a) 該等金額為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提供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所產生的權益儲備。
- (b) 該等金額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提供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及於過往年度視作股東出資所產生的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		截至 6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u>2012 年</u>	<u>2011 年</u>	<u>2012 年</u>	<u>2011 年</u>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b>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b>	<u>54,205,914</u>	<u>36,388,681</u>	<u>20,463,017</u>	<u>18,474,568</u>
<b>投資活動</b>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20,010,702)	-	(20,010,70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5,526,752)	(4,656,866)	(26,943,486)	(28,195,84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保證金	(3,622)	-	(248,031)	(451,766)
一名非控股股東的還款	-	177,710	-	25,187
已收向一間關連公司出售一個採礦項目所得的遞延代價	-	-	1,398,312	-
支付向一間關連公司出售一個採礦項目的遞延代價	-	-	(671,030)	-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b>	<u>(35,541,076)</u>	<u>(4,479,156)</u>	<u>(46,474,937)</u>	<u>(28,622,425)</u>
<b>融資活動</b>				
借貸還款	(3,163,956)	(14,263,264)	(3,163,956)	(14,263,264)
收取政府補貼	-	143,705	-	143,705
借貸所得款項	-	31,255,416	7,487,949	62,225,155
支付上市費用時視作來自一名股東的出資	-	-	2,735,852	-
向一名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	-	(184,734)	-
發行普通股	<u>241,056</u>	<u>25,426</u>	<u>241,056</u>	<u>52,132</u>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b>	<u>(2,922,900)</u>	<u>17,161,283</u>	<u>7,116,167</u>	<u>48,157,728</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15,741,938	49,070,808	(18,895,753)	38,009,871
<b>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b>	(1,270,023)	274,938	(1,528,345)	275,505
<b>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319,416,892</u>	<u>290,548,347</u>	<u>354,312,905</u>	<u>301,608,717</u>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333,888,807</u>	<u>339,894,093</u>	<u>333,888,807</u>	<u>339,894,093</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b>	<u>333,888,807</u>	<u>339,894,093</u>	<u>333,888,807</u>	<u>339,894,093</u>

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隨附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前稱金山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00年5月31日根據英屬哥倫比亞省法例在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的公眾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收購、勘探、開發和開採礦物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為於中國北京註冊的國有公司，乃由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控制）可對本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主要營業地址以及註冊及記錄辦事處地址位於 Suite 1030, One Bentall Centre, 505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7X 1M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該等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此外，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有關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購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性資產，並無指定或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至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直至金融資產被處置或確定減值為止，此時先前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歸類至損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倘該投資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出現減值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內。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將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平值的任何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應用下列於201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 3.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2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2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行政及辦公室	775,120	270,767	1,846,616	495,374
投資者關係	277,486	180,612	447,872	492,094
專業費用	692,766	662,461	1,400,359	1,168,606
薪金及福利	2,063,957	2,057,145	4,162,979	3,630,595
股東資料、過戶代理及存檔費用	86,587	63,570	194,486	159,5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6,693	81,608	559,382	161,799
差旅	131,485	270,422	437,789	571,196
其他	<u>997,296</u>	<u>1,630,215</u>	<u>2,099,679</u>	<u>2,474,117</u>

總一般及行政開支	<u>5,311,390</u>	<u>5,216,800</u>	<u>11,149,162</u>	<u>9,153,315</u>
----------	------------------	------------------	-------------------	------------------

#### 4.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u>2012年</u>	<u>2011年</u>	<u>2012年</u>	<u>2011年</u>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實際借貸利息：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213,883	2,838,106	5,915,624	5,304,917
環境復墾增加（附註 16）	<u>202,526</u>	<u>43,550</u>	<u>323,969</u>	<u>88,113</u>
總融資成本	<u>3,416,409</u>	<u>2,881,656</u>	<u>6,239,593</u>	<u>5,393,030</u>

#### 5.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其於加拿大附屬公司須繳納加拿大聯邦和省級稅項，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有關稅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6.5%（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26.5%）的稅率計算。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並無應繳加拿大聯邦和省級稅項的應課稅溢利。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收入的當時適用稅率計算，該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而釐定。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為25%），惟於中國西部大開發地區成立的西藏華泰龍礦業開發有限公司（「華泰龍」）及墨竹工卡縣甲瑪工貿有限公司（「甲瑪工貿」）則按應課稅收入的優惠稅率15%繳稅。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別指中國企業所得稅8,299,700美元及15,506,059美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8,042,064美元及9,774,309美元），及遞延稅項抵免分別為2,735,690美元及3,356,779美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遞延稅項抵免為749,525美元及541,113美元）。

## 6. 每股盈利

用於釐定每股盈利（「每股盈利」）的數據呈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u>2012年</u>	<u>2011年</u>	<u>2012年</u>	<u>2011年</u>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美元）	<u>12,150,766</u>	<u>26,851,818</u>	<u>25,093,077</u>	<u>30,080,503</u>
股份加權平均數，基本	396,267,709	396,144,554	396,215,731	396,143,176
具攤薄作用的證券 — 購股權	<u>82,322</u>	<u>176,829</u>	<u>100,725</u>	<u>196,401</u>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u>396,350,031</u>	<u>396,321,383</u>	<u>396,316,456</u>	<u>396,339,577</u>
每股基本盈利	<u>3.07 仙</u>	<u>6.78 仙</u>	<u>6.33 仙</u>	<u>7.59 仙</u>
每股攤薄盈利	3.07 仙	6.78 仙	6.33 仙	7.59 仙

## 7.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來源如下：應收貿易款項、應收本集團主要股東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及應收多個政府及稅務機關的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賬款的組成載列如下：

	<u>2012年</u>	<u>2011年</u>
	6月30日	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505,498	703,673
減：呆賬撥備	<u>(49,564)</u>	<u>(50,038)</u>
	455,934	653,635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	50,460	20,802
應收本集團主要股東款項（附註18(a)） <sup>(1)</sup>	-	2,735,85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附註18(a)） <sup>(2)</sup>	459,407	1,398,312
其他應收款項	<u>1,134,939</u>	<u>1,036,019</u>
應收賬款總額	<u>2,100,740</u>	<u>5,844,620</u>

## 7. 應收賬款 (續)

- (1) 該款項指應收中國黃金的上市費用，並視為注資，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款項已悉數償付。
- (2) 於2011年12月31日，該款項指就於2011年11月出售一個探礦項目（誠如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應收甘肅中金黃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的代價。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且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悉數償付。於2012年6月30日的未償還結餘指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提供運輸服務所產生的應收服務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僱員的現金及差旅墊款。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本集團發出書面通知時償還。

本集團就合質金錠銷售及銅銷售而分別給予其貿易客戶 90 日及 180 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u>2012 年</u> 6 月 30 日 美元	<u>2011 年</u> 12 月 31 日 美元
30日以下	176,019	68,160
31至90日	150,053	162,936
91至180日	32,123	119,080
180 日以上	<u>97,739</u>	<u>303,459</u>
	<u>455,934</u>	<u>653,635</u>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為數分別 97,739 美元及 303,459 美元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面總值已逾期 180 日。本集團並無就過往逾期款項計提減值虧損，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美元
於1月1日	41,590
增添	<u>8,448</u>
於12月31日	50,038
匯兌調整	<u>(474)</u>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u>49,564</u>

## 7. 應收賬款 (續)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參考其過往結算記錄均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所有商品及服務稅的應收款項為逾期少於三個月。本集團預期悉數收回該等款項，故該等應收款項並無錄得減值。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未償還的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 8. 預付款及保證金

	<u>2012年</u> 6月30日 美元	<u>2011年</u> 12月31日 美元
礦區供應品及服務保證金 (附註a)	3,034,824	3,151,621
零件保證金	5,185,145	2,235,833
環保保證金 (附註b)	4,070,355	4,109,29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保證金 (附註c)	248,031	221,336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附註d)	786,968	794,496
預付礦區諮詢費	1,221,402	595,285
預付物業及機器保險	133,665	303,533
租金保證金	20,665	22,589
其他	<u>399,056</u>	<u>380,555</u>
預付款及保證金總額	15,100,111	11,814,539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列一年內已動用的款項	<u>(9,679,970)</u>	<u>(6,371,619)</u>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列已動用超過一年的款項	<u>5,420,141</u>	<u>5,442,920</u>

附註：

- a. 該款項指就購買礦區供應品、安全生產監管服務及存貨消耗品向第三方供應商及關連方支付的保證金。於2012年6月30日該等保證金中的314,787美元（2011年12月31日：317,797美元）為安全生產監管服務的保證金，預期將於有關礦區關閉後予以退還，故此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b. 該款項指向中國當地土管局支付的保證金，以承諾於租賃期屆滿時恢復土地。該金額應於預期礦區壽命結束後收取，預期將於一年後償還，因而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該金額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c. 該款項指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展其於中國西藏的採礦規模而支付予第三方承包商的保證金。該款項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d. 該款項人民幣5,000,000元指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分別就收購中國西藏土地使用權向中國當地土管局支付的全額款項。中國政府的批准手續仍在進行，預期將於

2012 年底完成。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該款項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9. 存貨

	<u>2012 年</u> 6 月 30 日 美元	<u>2011 年</u> 12 月 31 日 美元
在製黃金	19,412,409	23,407,804
合質金錠	6,591,079	8,506,475
消耗品	5,687,694	4,355,930
銅	308,863	2,071,173
零件	<u>4,532,954</u>	<u>3,055,508</u>
存貨總值	36,532,999	41,396,890
減：預期於十二個月後收回的金額（附註） （於非流動資產內顯示）	<u>(12,148,361)</u>	<u>(14,292,189)</u>
於流動資產內顯示的金額	<u>24,384,638</u>	<u>27,104,701</u>

附註：管理層已計及從堆浸系統回收黃金涉及的較冗長工序，並已將預計於超過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回收的存貨（特別是在製黃金）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存貨總值 45,398,016 美元及 93,842,532 美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48,643,248 美元及 70,011,025 美元）在銷售成本中確認。

## 10. 可供出售投資

	<u>2012 年 6 月 30 日</u> 美元	<u>2011 年 12 月 31 日</u> 美元
上市投資：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u>20,010,702</u>	<u>-</u>

於 2012 年 6 月 29 日，本集團已按每股 2.20 港元認購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中國有色礦業」）70,545,000 股股份，總代價為 20,010,702 美元。本公司擁有中國有色礦業 2.03% 的權益，而本集團對中國有色礦業並無擁有重大影響力。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列賬。該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 2012 年 6 月 29 日（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最後交易日）所報市價計算。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破碎站	傢俱及 辦公室 設備	機器及 設備	汽車	租賃物 業裝修	礦物資 產	在建工 程（「在 建工 程」）	總計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成本									
於2011年12月31日	141,402,423	72,282,943	1,572,657	79,031,549	5,373,236	100,458	87,215,283	16,123,407	403,101,956
於2012年6月30日	148,910,548	72,282,943	1,660,193	84,196,242	5,412,925	100,458	96,353,146	31,803,565	440,720,020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2月31日	(4,487,893)	(9,660,728)	(866,648)	(15,432,683)	(1,285,059)	(41,096)	(10,267,348)	-	(42,041,455)
於2012年6月30日	(8,949,010)	(12,453,066)	(1,012,104)	(17,512,230)	(1,629,190)	(47,215)	(12,829,934)	-	(54,432,749)
賬面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136,914,530	62,622,215	706,009	63,598,866	4,088,177	59,362	76,947,935	16,123,407	361,060,501
於2012年6月30日	139,961,538	59,829,877	648,089	66,684,012	3,783,735	53,243	83,523,212	31,803,565	386,287,271

於2012年6月30日，計入上表成本中的有關融資成本15,983,922美元（2011年12月31日：15,983,922美元）已資本化為破碎站及礦物資產。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折舊合共6,411,654美元及12,594,518美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4,711,047美元及9,368,376美元）乃計入銷售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存貨。

### 礦物資產權益

#### (a) 長山壕金礦（「長山壕金礦」）

長山壕金礦包括一幅面積為36平方公里（「平方公里」）的授權區域，該區域位於華北內蒙古的西部。長山壕金礦位處東西走向的天山黃金帶的中心。該金礦距離北京西北約650公里（「公里」）。於2012年6月30日，有關長山壕金礦的礦物資產賬面值為40,532,308美元（2011年12月31日：36,354,701美元）。

#### (b) 甲瑪礦

甲瑪礦為一個位於西藏墨竹工卡縣由矽卡岩型及角岩型礦化物組成的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甲瑪礦擁有的兩個勘查許可證的覆蓋面積分別為約76.9平方公里及66.4平方公里。於2012年6月30日，甲瑪礦有關礦物資產的賬面值為42,990,904美元（2011年12月31日：

40,593,234 美元)。

## 12. 採礦權

	採礦權 美元
<b>成本</b>	
於 2011 年 1 月 1 日	976,466,490
匯兌調整	<u>2,455,588</u>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978,922,078
匯兌調整	<u>(467,788)</u>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u>978,454,290</u>
<b>累計攤銷</b>	
於 2011 年 1 月 1 日	(1,183,779)
增添	(15,710,119)
匯兌調整	<u>(23,785)</u>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6,917,683)
增添	(8,218,808)
匯兌調整	<u>8,540</u>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u>25,127,951</u>
<b>賬面值</b>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u>962,004,395</u>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u>953,326,339</u>

附註：

採礦權指透過收購斯凱蘭礦業有限公司（「斯凱蘭」）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斯凱蘭集團」）取得甲瑪礦的兩項採礦權。該兩項採礦權將分別於 2014 年及 2015 年到期，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能力持續與有關政府機關以不重大成本延續該等採礦權。

已收購採礦權根據礦區探明及概略估計總儲量的實際產量，採用生產單位法計提攤銷，以撇銷採礦權成本。



###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與礦物生產活動有關的未償還貿易採購款項及建設礦場基建工程的應付建設成本。貿易採購的信貸期介乎 120 日至 150 日。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下列各項：

	<u>2012 年</u>	<u>2011 年</u>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美元	美元
應付賬款 <sup>(1)</sup>	47,228,327	48,388,211
客戶墊款	472,181	1,736,483
應計採礦成本	2,333,223	2,118,338
應計工資及福利	4,036,791	5,143,046
其他應計費用	2,367,856	2,320,585
其他應付稅項	6,679,063	8,388,783
其他應付款項	2,419,346	1,250,137
應付中國黃金款項（附註 18(a)） <sup>(2)</sup>	1,351,452	31,780
應付中國黃金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18 (a)） <sup>(3)</sup>	-	<u>1,158,600</u>
	<u>66,888,239</u>	<u>70,535,963</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應付建設成本除外）的賬齡分析：

	<u>2012 年</u>	<u>2011 年</u>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美元	美元
30 日以下	12,351,489	8,242,280
31 日至 90 日	1,188,172	2,280,204
91 日至 180 日	122,863	2,702,724
180 日以上	<u>162,476</u>	<u>5,574,703</u>
應付賬款總額（應付建設成本除外）	<u>13,825,000</u>	<u>18,799,911</u>

<sup>(1)</sup> 該金額指應付賬款及應付予第三方及關連公司的建築成本。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介乎 120 日至 150 日。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包括應付建設成本為 33,403,327 美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29,588,300 美元）。

<sup>(2)</sup> 該金額指中國黃金代表本集團應付予第三方的勘探服務顧問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sup>(3)</sup> 於出售該項目後，誠如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金額主要指應付一個採礦項目非控股股東（中國黃金的一間附屬公

司) 的出售所得款項 671,030 美元。該款項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已悉數償付。

#### 14. 借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2012 年	2011 年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		6 月 30 日 美元	12 月 31 日 美元
即期					
長期貸款即期部 分—中國農業銀 行(「農業銀行」) (a)	6.50	6.23	2013 年 6 月 9 日	15,739,357	12,711,932
長期貸款即期部 分—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b)	4.85	4.62	2012 年 12 月 28 日	31,478,713	31,779,829
銀團貸款(c)	4.82	4.82	2013 年 6 月 4 日	<u>15,739,356</u>	-
				<u>62,957,426</u>	<u>44,491,761</u>
非即期					
長期貸款—農業 銀行(a)	6.50	6.23	2013 年 9 月 9 日至 2014 年 9 月 9 日	17,313,292	23,834,872
長期貸款—中國 銀行(b)	4.85	4.62	201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8 日	47,218,068	47,669,744
銀團貸款(c)	4.82	4.82	2014 年 6 月 4 日至 2016 年 6 月 4 日	<u>102,305,816</u>	<u>111,547,201</u>
				<u>166,837,176</u>	<u>183,051,817</u>
				<u>229,794,602</u>	<u>227,543,578</u>

##### (a) 農業銀行貸款

於 2009 年 9 月 14 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內蒙古太平」)獲得農業銀行授出五年期長期貸款人民幣 290,000,000 元(42,299,950 美元)(「定期貸款」)。定期貸款旨在為滿足於 2009 年 6 月由中國黃金提供的資本擴充貸款的未達成資金要求。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貸款的本金額分期償還，於 2012 年 9 月及 2012 年 12 月到期償還人民幣 30,000,000 元(相當於 4,721,807 美元)，於截至 2013 年止各個季度將分別須償還人民幣 20,000,000 元(相當於 3,147,871 美元)、人民幣 20,000,000 元(相當於 3,147,872 美元)、人民幣 30,000,000 元(相當於 4,721,807 美元)及人民幣 30,000,000 元(相當於 4,721,807 美元)。預計未償還餘額人民幣 50,000,000 元(相當於 7,869,678 美元)將於 2014 年全數還清。

截至 2012 年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額外提取貸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分別償還人民幣 20,000,000 元(相當於 3,163,956 美元)及人民幣 20,000,000 元(相當於 3,163,956 美元)。而於 2011 年同期，已分別償還人民幣 30,000,000 元(相當於 4,601,053 美元)及人民幣 30,000,000 元(相當於 4,601,053 美元)。

##### (b) 中國銀行貸款

該貸款乃於 2009 年 12 月向中國銀行借入，及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須由 2011 年 12 月 28 日起分四期償還。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支付人民幣 200,000,000 元(相當於 31,478,713 美元)。於 2012 年 12 月 28 日、2013 年 12 月 28 日及 2014 年 12 月 28 日將須分別償還人民幣 200,000,000 元(相當於 31,478,713 美元)、人民幣 150,000,000 元(相當於 23,609,034 美元)及人民幣 150,000,000 元(相當於 23,609,034 美元)。

截至 2012 年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額外提取及償還貸款。

#### 14. 借貸 (續)

##### (c) 銀團貸款

於 2010 年 6 月 4 日，本集團與多家銀行訂立一項銀團貸款融資協議及直至 2014 年 6 月 4 日可供斯凱蘭提取。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斯凱蘭已提取貸款金額人民幣 750,000,000 元(相當於約 118,045,000 美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702,000,000 元，相當於 111,547,000 美元)。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使用額度為零 (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8,000,000 元，相當於 7,620,000 美元)。

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算的利率計息。於 2013 年 6 月、2014 年 6 月、2015 年 6 月及 2016 年 6 月將須分別償還人民幣 100,000,000 元(相當於 15,739,356 美元)、人民幣 150,000,000 元(相當於 23,609,034 美元)、人民幣 200,000,000 元(相當於 31,478,713 美元)及人民幣 300,000,000 元(相當於 47,218,069 美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並無額外提取，而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已提取人民幣 48,000,000 元(相當於 7,487,949 美元)。而於 2011 年同期，已分別提取人民幣 203,000,000 元(相當於 31,255,416 美元)及人民幣 406,000,000 元(相當於 62,225,155 美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償還貸款。而於 2011 年同期，已分別償還人民幣 63,000,000 元(相當於 9,662,211 美元)及人民幣 63,000,000 元(相當於 9,662,211 美元)。

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資產以獲得中國銀行及銀團貸款。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u>2012 年 6 月 30 日</u>	<u>2011 年 12 月 31 日</u>
	美元	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9,064,208	246,992,832
採礦權	<u>953,326,339</u>	<u>962,004,395</u>
	<u>1,202,390,547</u>	<u>1,208,997,227</u>

#### 15. 遞延收入

根據中國財政部於 2010 年 7 月及中國內蒙古省財政廳於 2010 年 12 月發出的批准通知書，內蒙古太平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收到就有關本集團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金額約人民幣 4,839,000 元(相當於約 715,000 美元)。此外，內蒙古太平於 2011 年 5 月收到中國內蒙古當地的財政局就有關本集團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進一步授出的補助約人民幣 930,000 元(相當於約 144,000 美元)。該補助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入賬為遞延收入及將於有關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計入損益。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遞延收入約 38,000 美元及 66,000 美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7,000 美元及 14,000 美元)已分別計入損益。

## 15. 遞延收入（續）

遞延收入的變動：

	<u>2012年</u> 1月1日 至 6月30日 美元	<u>2011年</u> 1月1日 至 12月31日 美元
期初／年初結餘	864,958	712,610
增添	-	143,739
計入其他收入	(66,048)	(28,378)
匯兌調整	<u>(8,130)</u>	<u>36,987</u>
期末／年末結餘	<u>790,780</u>	<u>864,958</u>

## 16. 環境復墾

恢復及閉礦成本乃根據本集團對現行監管規例的詮釋作出估計，並按恢復及閉礦的未來現金支出的現值釐定。恢復及閉礦成本資本化作礦區開發成本（列於礦物資產項下），並於礦區的年期內按生產單位基準予以攤銷。

環境復墾與本集團於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的採礦作業所涉及的恢復和閉礦成本有關。環境復墾按恢復及閉礦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計量，於2012年6月30日，總額為23,893,000美元（2011年12月31日：24,429,000美元），按每年10.1%（2011年12月31日：10.1%）貼現。

環境復墾的分析如下：

	<u>2012年</u> 1月1日 至 6月30日 美元	<u>2011年</u> 1月1日 至 12月31日 美元
於1月1日	4,253,314	1,887,923
土地恢復的增加	-	2,224,138
年內貼現率變動導致的（減少）	-	(127,101)
本期間／年度產生的增加	323,969	179,190
外匯調整	<u>(164,673)</u>	<u>89,164</u>
期末／年末結餘	<u>4,412,610</u>	<u>4,253,314</u>

## 17.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 (a) 普通股

法定—無限制無面值普通股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為 396,273,753 股（2011 年 12 月 31 日：396,163,753 美元）普通股

### (b) 購股權

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容許本公司董事會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非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按於董事會批准日期的公平市值收購本公司的普通股。購股權的一部分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其餘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最長達五年的期間內歸屬。

購股權的年期由授出日期起計最長達六年。行使價的公平市值為於緊接董事會批准之日前買賣普通股五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價。

以下為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交易概要：

	<u>2012 年 1 月 1 日</u>		<u>2011 年 1 月 1 日</u>	
	至		至	
	<u>2012 年 6 月 30 日</u>		<u>2011 年 12 月 31 日</u>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於 1 月 1 日的結餘	695,000	3.98	780,000	3.71
已行使購股權	(110,000)	2.18	(37,000)	1.45
已沒收購股權	-		<u>(48,000)</u>	<u>3.95</u>
期／年末結餘	<u>585,000</u>	<u>4.44</u>	<u>695,000</u>	<u>3.98</u>

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授出購股權。

## 17.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續)

### (b) 購股權 (續)

下表概列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的資料：

到期年份	未行使的購股權			可行使的購股權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未行使的 數目	剩餘合約 年期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可行使的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2013 年	185,000	1.05	2.20	89,000	2.20
2015 年	<u>400,000</u>	2.92	<u>5.47</u>	<u>240,000</u>	<u>5.21</u>
	<u>585,000</u>		<u>4.44</u>	<u>329,000</u>	<u>4.40</u>

下表概列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的資料：

到期年份	未行使的購股權			可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數 目	剩餘合約 年期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購股權數 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2013 年	295,000	1.56	2.20	199,000	2.20
2015 年	<u>400,000</u>	3.42	<u>5.30</u>	<u>160,000</u>	<u>4.78</u>
	<u>695,000</u>		<u>3.98</u>	<u>359,000</u>	<u>3.35</u>

## 18.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目前主要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或具有重大影響力的企業 (以下統稱「政府相關實體」) 主導。此外，本集團本身為政府相關實體。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中國黃金乃於中國北京註冊，並為由中國國資委控制的國有公司。

期／年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無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任何個別重大交易。

## 18. 關連方交易（續）

期／年內關連人士名稱及關係如下：

下列為中國黃金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百分比：

	<u>2012年6月30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	%
中國黃金	<u>39.3</u>	<u>39.3</u>

### (a) 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

#### (i) 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與中國黃金及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已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u>2012年</u>	<u>2011年</u>	<u>2012年</u>	<u>2011年</u>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本集團銷售合質金錠	<u>53,297,726</u>	<u>56,542,364</u>	<u>106,270,502</u>	<u>76,847,866</u>
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	<u>306,013</u>	=	<u>664,926</u>	=
提供予本集團的建設服務	<u>5,825,936</u>	=	<u>15,421,691</u>	=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有以下重大結餘：

	<u>2012年6月30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美元	美元
<u>資產</u>		
應收上市費用（附註7）	-	2,735,852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7）	459,407	1,398,312
礦區供應品及服務保證金（附註8）	<u>92,805</u>	<u>730,301</u>
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總額	<u>552,212</u>	<u>4,864,465</u>

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計入應收賬款）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18. 關連方交易（續）

### (a) 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續）

#### (i) 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結餘（續）

	<u>2012年6月</u> <u>30日</u> 美元	<u>2011年12</u> <u>月31日</u> 美元
負債		
應付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的建築成本（附註 13）	932,202	-
應付予中國黃金的其他款項（附註 13）	1,351,452	31,780
應付予中國黃金附屬公司的其他款項（附註 13）	-	<u>1,158,600</u>
應付予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總額	<u>2,283,654</u>	<u>1,190,380</u>

#### (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結餘

除上文披露的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開展業務。本集團已與政府相關實體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多項交易，包括存款存放、借貸及其他一般銀行信貸。其 91%以上（2011 年：79%以上）的銀行存款及借貸的對方為政府相關銀行。

### (b) 與非政府關連人士／實體的交易／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結餘：

	<u>2012年6月30</u> <u>日</u> 美元	<u>2011年12月31</u> <u>日</u> 美元
資產		
應收一名對一間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款項	<u>414,979</u>	<u>415,839</u>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期內本集團有以下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u>2012年</u> 美元	<u>2011年</u> 美元	<u>2012年</u> 美元	<u>2011年</u> 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9,123	194,261	240,265	356,939
僱用後福利	<u>45</u>	<u>2,526</u>	<u>4,586</u>	<u>9,125</u>



119,168                      196,787                      244,851                      366,064

## 19.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分部規定以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彼等的表現而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作為分辨營運分部的基準。

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被界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劃分以下兩個營運分部：

- (i) 採礦生產黃金分部－透過本集團的整合工序生產金條，即開採、冶金處理、生產和銷售合質金錠予外部客戶。
- (ii) 採礦生產銅分部－透過本集團的整合工序生產銅精礦及其他副產品，即開採、冶金處理、生產和銷售予外部客戶。

有關上文的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 (a) 分部銷售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分類的本集團銷售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u>採礦生產黃金</u>	<u>採礦生產銅</u>	<u>分部總額及綜合</u>
	美元	美元	美元
銷售收入－外部	<u>107,738,956</u>	<u>46,323,891</u>	<u>154,062,847</u>
分部溢利	<u>46,205,064</u>	<u>5,796,443</u>	52,001,507
一般及行政			(11,149,162)
勘探及評估支出			(182,272)
匯兌虧損			(960,744)
利息及其他收入			4,759,345
融資成本			<u>(6,239,59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8,229,081</u>

## 19. 分部資料 (續)

### (a) 分部銷售收入及業績 (續)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採礦生產黃金	採礦生產銅	分部總額及綜合
	美元	美元	美元
銷售收入—外部	<u>81,999,296</u>	<u>46,362,172</u>	<u>128,361,468</u>
分部溢利	<u>36,825,354</u>	<u>15,430,113</u>	52,255,467
一般及行政			(9,153,315)
勘探及評估支出			(134,004)
匯兌虧損			431,736
利息及其他收入			2,149,693
融資成本			<u>(5,393,03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0,156,547</u>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指各分部的採礦營運盈利，即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所示銷售收入減直接銷售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判定。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分類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u>2012年6月30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美元	美元
<b>分部資產</b>		
採礦生產黃金	183,381,351	179,358,098
採礦生產銅	<u>1,216,642,452</u>	<u>1,205,136,024</u>
分部資產總值	1,400,023,803	1,384,494,122
可供出售投資	20,010,70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888,807	354,312,905
應收賬款	52,196	4,435,819
預付款及保證金	316,260	412,0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240	118,814
遞延稅項資產	<u>2,996,034</u>	<u>769,493</u>
綜合資產	<u>1,757,440,042</u>	<u>1,744,543,172</u>

## 19. 分部資料 (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分部負債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採礦生產黃金	35,043,074	43,675,240
採礦生產銅	<u>43,431,191</u>	<u>47,602,072</u>
分部負債總額	78,474,265	91,277,312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30,771	2,215,445
借貸	229,794,602	227,543,578
遞延租賃優惠	92,667	109,516
遞延稅項負債	<u>131,735,410</u>	<u>132,865,648</u>
綜合負債	<u>442,027,715</u>	<u>454,011,499</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除企業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除企業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借貸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20. 承諾及或然事項

### 經營租賃承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不可取消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承諾：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美元	美元
一年內	881,309	1,415,220
兩年至五年	954,887	976,804
超過五年	<u>959,362</u>	<u>1,055,166</u>
	<u>2,795,558</u>	<u>3,447,190</u>

## 20. 承諾及或然事項 (續)

### 經營租賃承諾 (續)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經磋商的平均年期為三年至五年。

	<u>2012年6月30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美元	美元
資本承諾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u>41,817,492</u>	<u>58,440,653</u>

###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存在的其他承諾及或然事項

於2006年10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一項十年期的服務合同，由2007年首季起為長山壕金礦提供開採服務。開採服務的價值每年均有變動，視乎開採工作量而定。

##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 業務回顧

以下為於 2012 年 8 月 14 日編製的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須分別與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下稱「中國黃金國際」、「本公司」、「我們」或「我們的」，視乎文意所需）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及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始屬完備。除另有指明外，本討論與分析內提及的中國黃金國際或本公司指中國黃金國際及其各附屬公司整體而言。

以下討論載有與本公司計劃、目標、預期和意向有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公司現行的預期而作出，並受風險、不確定因素和情況轉變所影響。讀者應審慎考慮本討論與分析內所有資料，包括本公司另行於 SEDAR 網站 [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登載日期為 2012 年 3 月 27 日的年度資料表格（「年度資料表格」）內列出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關於可影響本公司前瞻性陳述及經營業績準確性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前瞻性陳述」和「風險因素」兩節及本討論與分析內其他部分的討論。任何此等風險或會對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前瞻性陳述

本文作出的若干陳述，除與本公司有關的歷史事實的陳述外，乃屬於前瞻性資料。在某些情況下，此前瞻性資料可以透過「可能」、「將會」、「預期」、「預測」、「將予」、「旨在」、「估計」、「擬」、「計劃」、「相信」、「潛在」、「繼續」、「很可能」、「應該」或此等字眼的相反詞或類似的表達來表達前瞻性資料。此前瞻性資料涵蓋（其中包括）：中國黃金國際的生產估計、業務策略及資本開支計劃；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的開發和擴充計劃及時間表；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狀況；監管環境及整體行業前景；中國整體經濟趨勢；有關預計業務活動、計劃開支、公司策略、參與項目和融資的陳述，以及並非歷史事實的其他陳述。

由於其性質使然，前瞻性資料涉及多項一般性及特定的假設，可能會導致中國黃金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的實際結果、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資料中明示或隱含的任何未來結果、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部分主要假設包括中國黃金國際的營運或匯率、現行的黃金、銅和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價格並無重大變動；並無低於預期的礦產回收或其他生產問題；實際收入及其他稅率，以及技術報告（定義見下文）內所列涉及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表現的其他假設；中國黃金國際及時取得監管確認和批准的能力；持續良好的勞資關係；並沒有因政治不穩定、恐怖主義、天災、訴訟或仲裁，以及政府規例的不利變動而遭受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中國黃金國際可動用及可取得融資的程度；及交易對手履行中國黃金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所有合約的條款和條件。前瞻性資料亦基於本討論與分析或年度資料表格內所識別、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資料存在重大差別的該等風險因素實際上概無發生的假設而編製。

本文所載截至本討論與分析日期的前瞻性資料乃基於管理層的意見、估計及假設而編製。眾多的重大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均可導致實際行動、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資料所述者出現重大差別。中國黃金國際聲明概不對更新任何前瞻性資料承擔責任，不論是因為出現新資料、估計、意見或假設、日後事件或結果，或其他原因而須更新，惟法律規定則除外。概不保證前瞻性資料將被證實為準確，而實際結果與未來事件可能與該等陳述中的預測存在重大差別。本警告性陳述明確地免除本討論與分析中的前瞻性資料的責任。讀者務請不要過分依賴前瞻性資料。

## 本公司

### 概覽

中國黃金國際為一家以加拿大溫哥華為基地的黃金及基本金屬開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涉及黃金及基本金屬礦產的收購、開發及勘探。

本公司的主要採礦業務為位於中國內蒙古的長山壕金礦（「長山壕金礦」或「長山壕礦」或「長山壕」）及位於中國西藏的甲瑪銅金多金屬礦（「甲瑪礦區」或「甲瑪礦」）。中國黃金國際持有長山壕金礦的 96.5% 權益，而中方合作經營企業（「中方合營企業」）方則持有餘下 3.5% 權益。中國黃金國際由 2007 年 7 月起於長山壕金礦開始黃金生產，並由 2008 年 7 月 1 日起進行商業生產。本公司於 2010 年 12 月 1 日收購甲瑪礦區的全部權益。甲瑪礦為一個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鉬、銀、鉛及鋅資源。甲瑪礦區由 2010 年 9 月起展開商業生產。

中國黃金國際的普通股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分別以代號 CGG 及股份代號 2099 進行買賣。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的年度資料表格，可在 SEDAR 的網站 [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瀏覽。

## 表現摘要

- 銷售收入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128.4 百萬美元，增加 20% 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154.1 百萬美元。
- 全面收入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31.4 百萬美元，減少 21% 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24.8 百萬美元。
-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55,259 盎司，增加 26% 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69,678 盎司。
- 甲瑪礦區的銅產量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4,180 噸 (9,215,380 磅)，增加 9% 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4,563 噸 (10,059,540 磅)。
- 本公司認購合共 70,545,000 股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色礦業」) (股份代號：1258) 於 2012 年 6 月 29 日首次全球發售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股份，總價格為 20,010,702 美元 (155,199,000 港元)。

## 前景

- 本公司預算長山壕礦 2012 年的產量為 130,000 – 135,000 盎司黃金。
- 本公司預算甲瑪礦區 2012 年的產量為 9,800 – 11,500 噸 (21,599,200 – 25,346,000 磅) 銅。
- 本公司已於 2011 年 10 月底完成長山壕礦探礦許可區 59,000 米 (108 個孔) 的鑽探計劃。本公司正在全面評估該礦區下傾方向及探礦許可證的鄰近地區黃金成礦潛力。本公司正在編製礦區擴產可行性研究及儲量分析。本公司已於截至 2011 年第四季度完成甲瑪礦區探礦許可區 37,000 米 (71 個孔) 的鑽探計劃。為提高產能及探礦實力，本公司正在更新早期的可行性研究及儲量估計。可行性研究更新資料及儲量估算預期將於 2012 年完成，並將用於釐定二期礦區擴產的最佳範疇及規模。
- 本公司將繼續借助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黃金集團公司 (「中國黃金」) 的技術及營運經驗，改善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的經營。此外，本公司在減省成本的同時繼續致力提升兩個礦區的產量及優化生產。
- 為實現增長策略，本公司繼續與中國黃金及其他有意各方合作，在全球尋找成熟且通過持續勘探可迅速投入生產以進一步擴大規模的潛在探礦商機 (即中國境外項目)。

## 歷史財務資料

本公司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國黃金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

### 主要的收入表項目

**銷售收入**來自長山壕礦的主要產品，亦即合質金錠，以及甲瑪礦區的主要產品，亦即銅精礦 (含黃金及銀)。

合質金錠的售價主要基於市場上的現貨金價，並參考上海黃金交易所的價格予以釐定。銅精礦的售價乃基於銷售合同，該等合同主要基於市場上的現貨銅價，並參考上海期貨交易所即期合約價格予以釐定。其後扣除銅精礦售價約 10% 至 16%，以彌補付運及處理銅精礦蘊含的銅價值的冶煉成本。

過往，此等金屬的市價曾經歷大幅波動，受多項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的因素影響，例如全球供求、中央銀行的買賣活動，以及其他宏觀經濟因素，例如對通脹率、利率、匯率、全球整體的經濟環境和政治走勢等的預期。本公司現時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市場波動。市價的波動將導致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波動。

本公司的黃金產量主要根據礦石品位、開採及選礦產能和金屬回收率釐定。此外，因黃金堆浸會隨天氣轉冷而減慢，故此冬季月份的低溫對長山壕礦的產量亦造成不利影響。

甲瑪礦區於 2010 年 9 月開始生產，自此，生產銅精礦持續增加。本公司 2012 年上半年銷售收入總額的 30.1% (2011 年同期則為 36.1%) 來源於甲瑪礦區產生的銷售收入。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探礦成本 (主要為就提供探礦服務而向第三方承包商支付的款項)、選礦成本 (主要為破碎、化學品、滴淋

管、員工及水電成本)、其他採礦營運成本(主要為行政及管理員工薪金、福利及辦公室開支)、稅項、折舊及損耗。過往,採礦成本在銷售成本中佔最大比重。由於來自額外資本開支的折舊和損耗開支增加,銷售成本亦會增加。

折舊及損耗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及(ii)在現有礦場或擁有證實及概略儲量的已知礦床範圍內的區域產生的勘探開支的損耗,惟礦床須為經濟上可收回及該等礦床已展開商業生產方受此限。有關於其他階段產生的勘探開支的會計處理,請參閱下文「勘探及評估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福利、本公司在加拿大總辦事處及礦場的行政和管理人員的差旅費、辦公室開支、投資者關係、專業費用,以及與本公司的一般行政有關的其他雜項開支。

**勘探及評估開支**主要包括付予第三方承包商有關勘探活動的費用(例如在營運礦場及擁有已證實和概略儲量的已知礦床範圍以外的地盤的鑽探,以及編製鑽探報告)、為取得勘查許可證而支付的費用,以及內部勘探員工成本。

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產生的期間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內列支,直至釐定礦物資產擁有經濟上可收回的儲量為止。有關評估經濟上可收回性時所用的準則,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於確立經濟上可收回性後,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物業、廠房和設備下在礦物資產的賬面值內資本化及列賬。

**匯兌收益(虧損)**主要包括轉換人民幣計值的定期貸款及銀團貸款為美元,以及將以人民幣列值的外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轉換為美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除斯凱蘭集團附屬公司外,本公司營運的呈報貨幣及功能貨幣均為美元。以美元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的匯率列賬。以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進行重新轉換。以美元以外的貨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美元以外的貨幣按公平值列值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此等外幣交易的換算所實現的所有損益列入本公司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利息及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賺取的利息。

**融資成本**包括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本公司的借貸及環境復墾負債的利息,扣除資本化利息。如利息開支相關的借貸乃為建設或開發合資格資產,則該等利息予以資本化。

本公司預期部分營運資金和資本開支將繼續以銀行貸款撥付。因此,本公司預期融資成本將繼續影響經營業績。未來的利率波動將影響本公司的融資成本,繼而將會影響經營業績。

本公司同時按照加拿大聯邦及省級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所得稅率均為26.5%。本公司於加拿大註冊成立,惟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應課稅溢利。於該兩個期間,本公司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須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西藏華泰龍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及甲瑪工貿(在中國西藏成立),可按適用於中國西部企業的15%的優惠稅率繳交企業所得稅。

## 經營業績

### 節選季度財務數據

截至該日止季度 (以千美元計,每股資料除外)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銷售收入	76,484	77,578	93,544	89,407	92,938	35,423	48,886	46,631
銷售成本	49,896	52,165	61,428	53,017	52,519	23,587	26,824	23,179
採礦營運盈利	26,588	25,413	32,114	36,391	40,419	11,837	22,063	23,452
一般及行政開支	5,311	5,838	4,624	3,590	5,217	3,937	1,828	1,396
勘探及評估開支	124	58	173	160	70	64	559	69
經營所得收入	21,153	19,517	34,250	32,640	35,132	7,836	19,675	21,987
匯兌收益(虧損)	(1,125)	164	1,596	326	397	34	(595)	(631)

融資成本	<b>3,416</b>	2,823	4,798	3,862	2,882	2,511	2,164	1,450
上市費用	-	-	-	-	-	-	43	514
所得稅前溢利	<b>18,188</b>	20,041	33,805	30,520	34,713	5,444	16,923	19,405
所得稅開支	<b>5,564</b>	6,585	6,597	6,689	7,293	1,941	4,392	5,581
淨收入	<b>12,624</b>	13,456	27,209	23,830	27,420	3,503	12,530	13,825
每股基本盈利(仙)	<b>3.07</b>	3.27	6.86	5.79	6.78	0.82	5.89	7.71
每股攤薄盈利(仙)	<b>3.07</b>	3.27	6.86	5.79	6.78	0.81	5.85	7.69

## 節選季度生產數據及分析

長山壕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黃金產量(盎司)	<b>35,848</b>	37,519	<b>69,678</b>	55,259
已售黃金(盎司)	<b>34,113</b>	39,225	<b>67,875</b>	56,190
每盎司黃金的總生產成本(美元)	<b>858</b>	821	<b>907</b>	804
每盎司黃金的現金生產成本*(美元)	<b>753</b>	743	<b>802</b>	696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37,519盎司，減少4%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35,848盎司。產量較2011年同期減少乃由於2012年第二季度堆放於堆場的礦石品位降低所致。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每盎司黃金的總生產成本及每盎司黃金的現金成本均較2011年同期上漲，乃由於除採礦成本上漲外，開發廢石的數量增加所致。長山壕礦一直致力降低日後生產成本。



甲瑪礦區	截至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2011	2012	2011
銅產量 (噸)	2,663	2,813	4,563	4,180
銅產量 (磅)	5,871,653	6,201,664	10,059,540	9,215,380
已售銅 (噸)	2,602	3,280	4,853	4,385
已售銅 (磅)	5,735,678	7,230,648	10,699,311	9,666,753
黃金產量 (盎司)	3,142	1,821	5,595	2,644
已售黃金 (盎司)	3,092	2,642	5,858	3,507
每噸銅的總生產成本* (美元)	9,726	7,820	10,415	8,957
每磅銅的總生產成本* (美元)	4.41	3.55	4.72	4.06
扣除副產品抵扣***後每噸銅的總生產成本* (美元)	6,059	4,825	6,809	6,028
扣除副產品抵扣***後每磅銅的總生產成本* (美元)	2.75	2.19	3.09	2.73
每噸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美元)	6,750	5,969	7,387	6,627
每磅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美元)	3.06	2.71	3.35	3.01
扣除副產品抵扣***後每噸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美元)	3,083	2,974	3,781	3,699
扣除副產品抵扣***後每磅銅的現金生產成本** (美元)	1.40	1.35	1.71	1.68

\* 生產成本包括礦區因生產活動而產生的開支，包括探礦、選礦、礦區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礦區租用費等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 副產品抵扣指相應期間金銀的銷售額。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甲瑪礦區生產 2,663 噸 (5,871,653 磅) 銅，略低於 2011 年同期 (2,813 噸，或 6,201,664 磅)。減少的主要原因乃由於 2012 年 1 月至 5 月開採的礦石品位降低所致。然而，於 2012 年 6 月開採的高品位礦石令該月的產量增加。由於 2012 年餘下期間預期開採的礦石品位較高，故預期產量將持續增加。

每噸銅的總生產成本及現金成本均由於開採的礦石品位暫時較低而上漲。本公司將密切監測甲瑪礦區的生產成本及將致力降低成本。

## 季度數據回顧

###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與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比較

**銷售收入**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92.9 百萬美元，減少 18% 或 16.4 百萬美元，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76.5 百萬美元。本季度總銷售收入中，70% 或 53.3 百萬美元 (2011 年：58.4 百萬美元) 來自長山壕礦的銷售收入。開採的廢石數量較高導致產量下降，令黃金銷售由 2011 年的 39,225 盎司 (所生產黃金：37,519 盎司) 減少 13% 至 2012 年同期的 34,113 盎司 (所生產黃金：35,848 盎司)。本季度總銷售收入中，30% 或 23.1 百萬美元 (2011 年：34.5 百萬美元) 來自甲瑪礦區的銷售收入。銅的總銷量同比減少 21%，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 3,280 噸 (7,230,648 磅) 減至 2012 年同期的 2,602 噸 (5,735,678 磅)。甲瑪礦區亦面臨產量水平降低，乃由於本年度首五個月開採的礦石品位降低所致。

**銷售成本**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52.5 百萬美元，減少 5% 或 2.6 百萬美元，至 2012 年同期 49.9 百萬美元。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 20.6 百萬美元或 41%，而 2011 年則為 20.3 百萬美元。2012 年第二季度的銷售成本上漲歸咎於長山壕礦提高產能過程中開採的廢石數量增加及甲瑪礦開採的礦石品位暫時較低。與 2012 年同期相比，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由 57% 上升至 65%。

本公司的**採礦營運盈利**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40.4 百萬美元，減少 34% 或 13.8 百萬美元，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6.6 百萬美元，乃由於兩個礦區的產量及銷售收入均減少所致。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採礦營運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 43% 降低至 35%。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5.2 百萬美元，增加 2% 或 95,000 美元，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5.3 百萬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略微增加與本公司的整體增長相符。

**勘探及評估開支**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70,000 美元，增加 77% 或 54,000 美元，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124,000 美元。(長山壕礦及甲瑪礦的資本化勘探開支可於「礦物資產」一節查閱。)

2012年第二季度的**營運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35.1百萬美元，減少31%或11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21.2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甲瑪礦區的採礦營運盈利減少11.6百萬美元所致。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9百萬美元，增加19%或0.5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3.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長山壕礦及甲瑪礦應付貸款的利率提高所致。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並無資本化利息。

**匯兌收益**方面，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1.1百萬美元，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錄得收益397,000美元降低383%或1.5百萬美元。本期間的虧損涉及根據人民幣／港元／美元的匯率變動重估以中國人民幣及港元持有的貨幣項目。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06百萬美元，減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1.6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7.3百萬美元，減少24%或1.7百萬美元，至2012年同期5.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本公司**淨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27.4百萬美元，減少14.8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12.6百萬美元。

###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銷售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8.4百萬美元，增加20%或25.7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4.1百萬美元。該六個月期間總銷售收入中，70%或107.7百萬美元（2011年：82.0百萬美元）來自長山壕礦的銷售收入。銷售收入的增長歸功於黃金銷售由2011年的56,190盎司（所生產黃金：55,259盎司）增加21%至2012年同期的67,875盎司（所生產黃金：69,678盎司），乃由於礦石粉碎、堆浸管理改善及於6月礦石品位提高所致。該六個月期間總銷售收入中，30%或46.4百萬美元（2011年：46.4百萬美元）來自甲瑪礦區的銷售收入。銅的總銷量同比增加11%，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385噸（9,666,753磅）增至2012年同期的4,853噸（10,699,311磅）。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6.1百萬美元，增加34%或26百萬美元，至2012年同期102.1百萬美元。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40.5百萬美元或40%，而2011年則為30.9百萬美元。2012年上半年的銷售成本上漲歸於長山壕礦提高產能過程中開採的廢石數量增加及甲瑪礦區開採的礦石品位暫時較低。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佔銷售收入百分比比較2012年由59%輕微上升至66%，乃由於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的產量均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的**採礦營運盈利**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2.3百萬美元，維持在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2.0百萬美元，乃由於兩個礦區的產量及銷售收入均增加所致。採礦營運盈利佔銷售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1%減少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4%。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2百萬美元，增加22%或2.0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15百萬美元。成本大部分來自甲瑪礦應佔的開支合共7.2百萬美元，其中薪金及福利佔3.5百萬美元，以及行政及辦公室開支佔0.9百萬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增加與本公司的整體向好增長相符。

**勘探及評估開支**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4,000美元增加36%或48,000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82,000美元。（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的資本化勘探開支可於「礦物資產」一節查閱。）

2012年首六個月的**營運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2.9百萬美元，下降5%或2.3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6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4百萬美元，增加16%或0.8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長山壕礦及甲瑪礦應付貸款的利率提高所致。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並無資本化利息。

**匯兌收益**方面，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431,000美元，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961,000美元下降323%或1.4百萬美元。本期間的收益涉及將以中國人民幣列值的外國附屬公司的賬目換算為美元。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百萬美元，增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8百萬美元。2011年第三季度內，本公司2010年度首次公開發售的一部分所得現金款項被存入定期存款，致使於2012年6月30日之前賺取利息收入約2.5百萬美元。2012年首六個月亦利用淨收入所得現金額外購入計息短期存款。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2百萬美元，增加32%或2.9百萬美元，至2012年同期12.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長山壕礦的應課稅收入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淨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9百萬美元，下降4.8百萬美元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6.1百萬美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下表提供截至 2012 年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若干單位成本資料，用以釐定長山壕金礦每盎司現金生產成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

	長山壕礦			
	截至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每噸礦石開採成本	1.28	1.28	1.24	1.28
每噸礦石採礦廢石成本	4.47	2.61	3.79	1.96
每噸礦石其他開採成本	0.42	0.39	0.44	0.37
每噸礦石總開採成本	6.17	4.28	5.47	3.61
每噸礦石試劑成本	0.70	1.08	0.88	0.94
每噸礦石其他選礦成本	1.08	0.81	1.13	0.93
每噸礦石總選礦成本	1.78	1.89	2.01	1.87

生產現金成本為一種並不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指標。

本公司已將每盎司黃金現金成本數據列入以補充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並無任何規定的標準涵義，因而其不能與其他公司採納的類似指標比較。數據乃擬為提供額外資料且不應被視為孤立或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表現、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指標。本公司已列入每盎司現金成本數據，因為本公司理解若干投資者使用該資料釐定本公司賺取溢利及現金流的能力。該指標並非必然指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經營業績、營運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現金成本乃根據黃金機構生產成本標準釐定。

下表提供長山壕礦銷售成本與生產現金成本按美元總額及每盎司黃金或甲瑪礦區每噸銅美元的對賬：

	長山壕礦（金）							
	截至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總生產成本	29,262,773	858	32,204,611	821	61,533,892	907	45,173,942	804
調整	(3,586,868)	(105)	(3,058,551)	(78)	(7,077,098)	(105)	(6,069,272)	(108)
總現金生產成本	25,675,905	753	29,146,060	743	54,456,794	802	39,104,670	696

### 甲瑪礦區（銅）

	截至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1 年	
	美元	美元 每磅	美元	美元 每磅	美元	美元 每磅	美元	美元 每磅
總生產成本	25,304,817	4.41	25,650,733	3.55	50,545,668	4.72	39,274,604	4.06

調整	(7,743,699)	(1.35)	(6,073,230)	(0.84)	(14,694,645)	(1.37)	(10,213,447)	(1.05)
總現金生產成本	17,561,118	3.06	19,577,503	2.71	35,851,023	3.35	29,061,157	3.01

上述生產成本包括礦場生產作業所產生的開支。上述調整包括已計入總生產成本的折舊及損耗、無形資產攤銷及銷貨開支。由於兩項原因，上述每盎司黃金總現金成本不同於有關長山壕礦的貝里多貝爾亞洲有限公司(「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獨立技術報告」)披露的單位現金成本。首先，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乃按現金基準編製而上述計算乃按應計基準編製，即代表上述銷售成本包括隨時間產生的成本分配，而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則不包括。其次，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乃根據已生產單位編製，而上述計算乃根據已出售單位計算。

## 礦物資產

### 長山壕礦

長山壕礦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內蒙古)。該資產有兩個低品位、近地表的黃金礦床，以及其他礦化前景。主要礦床為東北礦區(「東北礦區」)，其次，較小的礦床為西南礦區(「西南礦區」)。

長山壕礦由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合作經營企業)擁有及經營，中國黃金國際持有其96.5%權益，寧夏回族自治區核工業地質勘查院(前稱217大隊)持有其餘下3.5%權益。

### 礦物資源及儲量

一份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已更新長山壕礦開採計劃已於日期為2010年11月17日的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中編製並發佈。該計劃乃根據生產量為每日30,000噸(「噸/日」)(該生產量已於2010年3月31日前按計劃達成)的破碎站堆浸編製。技術資料詳情可參閱在www.sedar.com及www.hkexnews.hk上備存的技术報告。

最終礦坑設計的礦物儲量已按與開採計劃中預定黃金品位邊際約為0.3克/噸金一致的實際淨額邊際計算。截至2009年12月31日，長山壕礦證實及概略儲量約達138百萬噸礦石，其平均黃金品位為0.67克/噸，其含金量約3百萬盎司。於開採兩年後，符合CIM標準的長山壕的餘下儲量於下表概述：

按種類、東北礦坑及西南礦坑於2011年12月31日綜合計算的長山壕礦儲量：

#### 長山壕金礦於2011年12月31日的儲量總額

類別	黃金邊際 (克/噸)	原位礦石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含金量 (千克)	含金量 (百萬盎司)
證實	0.3	67.2	0.70	47,150	1.51
概略	0.3	47.6	0.66	31,603	1.02
總額	0.3	114.8	0.69	78,753	2.53

最新的長山壕礦資源估算亦已於日期為2010年6月30日的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中發佈。2008年鑽探活動中重大噸數高於邊際且亦較之前資源估算有所提高，部分原因為品位確認及順傾及側部資源類別的提升。西南礦區的長山壕礦床現已有清晰的輪廓且礦化帶順傾伸展帶仍存在重大潛能。東北礦區深度礦化帶的噸數及可信度已獲確認。

於2011年12月31日，該項目的探明及控制黃金資源(使用黃金邊際品位0.3克/噸(「克/噸」)計算)達到219百萬噸，黃金平均為0.64克/噸。礦床中含金量(包括儲備量)為4.53百萬盎司。

經過2011年結餘的損耗後，根據日期為2010年6月30日的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符合CIM標準的更新的資源估計概列如下：

按種類、東北礦區及西南礦區劃分的長山壕礦資源(包括儲量)。

#### 長山壕礦於2011年12月31日的估計資源量

探明		控制		探明+控制		推斷		黃金 百萬
百萬	黃金品位	百萬	黃金品位	百萬	黃金品位	百萬	黃金品位	黃金 百萬

邊際 (克/ 噸)	噸	(克/噸)	噸	(克/ 噸)	噸	(克/ 噸)	盎司	噸	(克/ 噸)	盎司
<b>0.3</b>	<b>89.71</b>	<b>0.68</b>	<b>129.71</b>	<b>0.62</b>	<b>219.41</b>	<b>0.64</b>	<b>4.53</b>	<b>0.51</b>	<b>0.44</b>	<b>0.007</b>
0.35	81.26	0.71	114.87	0.65	196.13	0.68	4.28	0.35	0.49	0.005
0.4	72.97	0.75	99.80	0.70	172.77	0.72	4.00	0.24	0.54	0.004
0.45	64.82	0.79	85.96	0.74	150.78	0.76	3.70	0.18	0.57	0.003
0.5	57.01	0.84	73.87	0.78	130.88	0.81	3.40	0.12	0.62	0.002

## 最新生產狀況

根據 KD Engineering 的 Metcon Research 最近進行的注浸試驗顯示，當礦石破碎為 9 毫米時，黃金回收率將會大幅提升。黃金品位越高，黃金回收率亦會越理想。自 2010 年 3 月起，所有礦石於堆放在堆浸墊前已經破碎。破碎設施持續按設計產能 30,000 噸／日礦石運作。

	長山壕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上堆礦量 (噸)	<b>2,916,181</b>	3,153,662	<b>5,552,443</b>	5,498,050
平均礦石品位 (克/噸)	<b>0.47</b>	0.52	<b>0.48</b>	0.56
可回收黃金 (盎司)	<b>41,830</b>	26,267	<b>66,676</b>	48,683
期末礦石存貨 (盎司)	<b>35,941</b>	49,128	<b>35,941</b>	49,128
採出的廢石 (噸)	<b>11,697,192</b>	11,179,419	<b>17,196,018</b>	12,754,271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堆放在堆浸墊的礦石總量為 2,916,181 噸，而含金總量為 1,301,058 克 (41,830 盎司)。由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十二個月至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十二個月，黃金迄今累計回收率由約 43% 提升至 51%。本公司繼續密切監察生產過程中黃金存貨的狀況。

## 勘探

本公司繼續於長山壕礦進行鑽探工作，以開採兩個露天礦坑之間的深度高品位礦化物及礦化物。由於地面不整，先前鑽探工作受限。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成功完成年內規劃的 10,200 米鑽探計劃中約 4,600 米。預期將於 2012 年第三季度完成鑽探計劃。

下表列出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支銷及資本化的勘探開支：

	長山壕礦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已支銷勘探開支	<b>121,516</b>	55,311	<b>176,821</b>	76,486
已資本化勘探開支	<b>5,418,811</b>	1,334,232	<b>6,210,743</b>	1,334,232
	<b>5,540,327</b>	1,389,543	<b>6,387,564</b>	1,410,718

## 甲瑪礦區

本公司於 2010 年 12 月 1 日購入甲瑪礦區。甲瑪礦是一個龐大的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銀、鉬和其他金屬，位於中國西藏自治區的岡底斯礦化帶。

甲瑪礦區現以露天和地下採礦作業方式開採。露天採礦包括兩個露天採場（銅鉛山採場和牛馬塘採場，前者規模小於後者）。地下採礦將使用兩個最初深 355 米的豎井進行，計劃最終深度為 600 米。礦區的一期開發包括開發銅鉛山露天採場基礎設施、地下礦石運輸系統以及 6,000 噸／日礦產加工廠。2010 年下半年，甲瑪礦區一期開始進行採礦運作，並於 2011 年初達致設計產能 6,000 噸／日。本公司正檢討二期開發，該工程擬擴展至 12,000 噸／日採礦運作。本公司已委聘工程公司，就額外鑽探結果展開一項可行性研究作為擴大礦區以支持更大規模的作業基準，藉此建立較大規模的採礦營運。

## 礦物資源量和儲量

2011年10月6日，貝里多貝爾受聘完成一項技術審閱工作，其中包括對甲瑪礦區編製一份於2011年6月30日的加拿大國家標準43-101合規技術報告(「甲瑪技術報告」)。以下為甲瑪礦區的礦物資源量估計。詳細資料可參閱在www.sedar.com及www.hkexnews.hk上備存的技術報告。

甲瑪礦區的2010年鑽探計劃已於2010年12月完成，涉及76個鑽孔，合共45,537米。2010年鑽探計劃識別甲瑪礦的大量推斷資源量並將其提升為探明及控制資源。因此，探明及控制資源總量已經從185.1百萬噸礦化物質（銅平均品位0.74%，含1.38百萬噸銅）提高至1,006.0百萬噸（銅平均品位0.41%，含4.08百萬噸銅），礦石資源量提高443%。

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止的資源量如表1.1和表1.2所示。

**表 1.1**  
貝里多貝爾對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止的JORC探明及控制礦物資源估計  
(資源估算的邊際品位為銅0.3%或鉬0.03%)

類型	分類	平均品位				
		噸 (千噸)	銅 (%)	鉬 (%)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淺成砂卡岩	探明	60,579	0.82	0.057	0.33	15.47
	控制	210,722	0.75	0.061	0.29	14.07
	探明+控制	271,301	0.77	0.06	0.30	14.38
陡傾砂卡岩	探明	4,012	0.76	0.031	0.27	17.59
	控制	18,971	0.76	0.032	0.26	17.62
	探明+控制	22,983	0.76	0.032	0.26	17.61
角岩	探明	0	0.00	0.000	0.00	0.00
	控制	655,089	0.27	0.037	0.03	1.04
	探明+控制	655,089	0.27	0.037	0.03	1.04
斑岩	探明	0	0.00	0.000	0.00	0.00
	控制	56,596	0.11	0.056	0.01	0.74
	探明+控制	56,596	0.11	0.056	0.01	0.74
所有岩型	<b>總計</b>	<b>1,005,969</b>	<b>0.41</b>	<b>0.044</b>	<b>0.10</b>	<b>5.00</b>

**表 1.2**  
貝里多貝爾對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止的JORC推斷礦物資源估計  
(資源估算的邊際品位為銅0.3%，或鉬0.03%，或鉛1%，或鋅1%)

類型	分類	平均品位				
		噸 (千噸)	銅 (%)	鉬 (%)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淺成砂卡岩	推斷	94,325	0.61	0.056	0.23	11.66
陡傾砂卡岩	推斷	26,012	0.71	0.026	0.21	17.88
角岩	推斷	39,460	0.23	0.039	0.03	1.02
斑岩	推斷	10,356	0.13	0.058	0.01	0.74
所有岩型	<b>總計</b>	<b>170,153</b>	<b>0.51</b>	<b>0.048</b>	<b>0.17</b>	<b>9.48</b>

## 礦物儲量

甲瑪礦區的儲量將於持續可行性研究完成後予以更新，而上述研究將會界定甲瑪礦區二期擴產計劃的範疇及規模。

於2010年9月17日，貝里多貝爾完成一項技術審閱，並編製甲瑪礦於2010年6月30日的43-101技術報告。下文載列該礦產於2011年12月31日的礦物儲量估算。其他資料可參閱在www.sedar.com和www.hkexnews.hk上備存的技术報告。

下表載列於2011年12月31日的損耗後剩餘儲量：

甲瑪礦區於2011年12月31日的儲量估計  
(資源估算的邊際品位為銅0.3%或鉬0.03%)

類別	千噸	品位				金屬量			
		銅 %	鉬 %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銅 千噸	鉬 千噸	黃金 噸	銀 噸
證實及概略總計	103,440	0.84	0.039	0.31	16.40	868.90	40.34	32.07	1,696.42

## 勘探

截至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成功完成2012年規劃44,900米鑽探計劃中的10,750米。預計將於2012年第三季度前完成2012年鑽探計劃。資源模型表明於探礦線42至92之間發現大量陡傾矽卡岩的推斷資源量。擬進行的加密鑽探將使用50x50米的網格，以進一步識別探礦線42至64之間的礦化帶，並使用100x100米的網格，以控制探礦線64至92之間的礦體。鑽探活動旨在將大量推斷資源提升為探明及控制類別，進而可用以評估露天礦及地下礦的額外礦石儲量。

下表列出截至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支銷及資本化的勘探開支。

	甲瑪礦區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已支銷勘探開支	-	-	-	1,201
已資本化勘探開支	3,480,099	2,179	3,929,115	3,637,371
	3,480,099	2,179	3,929,115	3,638,572

##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屬資本密集型行業。本公司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來自我們的採礦及選礦業務擴展、勘探活動以及收購探礦權和採礦權所需的資本開支。本公司的主要資金來源一直為多間中國商業銀行的借貸所得款項、股權融資以及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本公司的流動資金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從其營運產生現金流量以及當債項到期時取得外界融資以償還債項的能力，以及本公司日後對經營和資本開支的需求。

於201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累計盈餘為65.3百萬美元，營運資金為232.1百萬美元。中國黃金國際於2012年6月30日的現金結餘為333.9百萬美元。

本公司就長山壕礦向中國農業銀行（「農業銀行」）取得的人民幣290百萬元（約42.3百萬美元）限期貸款，第四期本金還款人民幣20百萬元（約3.1百萬美元）已於2012年6月作出，而2012年到期的三期本金還款合共為人民幣80百萬元（12.6百萬美元）。就農業銀行貸款每月支付約200,000美元的利息，並將於2012年繼續支付。

本公司就甲瑪礦區向中國銀行（「中國銀行」）取得貸款人民幣200百萬元（約31.5百萬美元），第二期本金還款將於2012年12月28日支付，並將於2012年就中國銀行貸款每月支付約340,000美元的利息。於2012年6月30日，中國銀行貸款的總結餘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約78.7百萬美元）。於2012年第一季度，從銀團貸款額度中額外提取人民幣48百萬元。該筆銀團貸款額度（「銀團

貸款額度」)乃與多家銀行訂立,首期本金還款人民幣100百萬元於2013年6月到期。於2012年,就銀團貸款額度每月將支付約450,000美元的利息。於2012年6月30日,銀團貸款額度的總結餘為人民幣750百萬元(約118.05百萬美元)。

管理層認為其對本公司的預測經營現金流量足以應付長山壕礦及甲瑪礦未來十二個月的經營,當中已計及其計劃的資本開支及現時債務還款。隨著生產量增加,銷售收入及相關開支應會增加。本公司部分可動用現金將會用於撥付計劃用於甲瑪礦擬進行的第二期擴產的資本開支以及其他業務開支。本公司或會尋求進一步融資,以為甲瑪礦第二期擴產的資本開支計劃的餘額提供資金。

## 限制性契諾

本公司受其融資協議條款項下多項慣常條件及契諾限制。

根據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與中國農業銀行之間的貸款協議,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於償還貸款協議項下的到期款項前,不得於同一財政年度分派股息。此外,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須於進行若干活動或訂立若干交易前取得貸方的同意,該等活動及交易包括削減註冊資本、出售資產、合併和收購,以及提供擔保或以第三方為受益人加按其重大資產。農業銀行貸款乃以長山壕礦相關採礦權作為抵押品。

根據甲瑪礦與中國銀行以及甲瑪礦與提供銀團貸款額度的多家銀行訂立的貸款協議,甲瑪礦於抵減上一會計年度的累計虧損、償還貸款協議項下於本財政年度到期的本金、利息及其他開支以及償還貸款協議項下於下一財政年度到期的本金、利息及其他開支之前,不得分派股息。此外,在削減註冊股本、通過出售、租賃、轉讓或其他形式導致出售資產合計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的方式進行一項或多項或一連串交易、訂立任何併購、提供一項擔保或以第三方為受益人加按其重大資產前,甲瑪礦必須獲得貸方的書面批准。中國銀行及銀團貸款額度均以甲瑪礦相關採礦權及資產作為抵押品。

## 購買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的股票

本公司於2012年6月29日認購合共70,545,000股中國有色礦業有限公司(「中國有色礦業」)於其首次全球發售及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58)上市的股份,總價格為20,010,702美元(155,199,000港元)。中國有色礦業是以贊比亞為基地的銅生產商,主要經營銅開採、選礦、濕法冶煉、火法冶煉及銷售。該公司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此次交易符合本公司於2010年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即發售所得款項約30%將用於在中國境外進行黃金及有色礦物資源的潛在收購。

##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0%透過專注於處於經營階段的礦區及具高增長前景的先進開採或勘探項目,從而在中國境外進行黃金及有色礦物資源的潛在收購。截至2012年6月29日,上述30%所得款項淨額(約631.6百萬港元或81.4百萬美元)尚未動用,惟155,199,000港元(約合20,016,896美元)經已用於收購中國有色礦業的股份合共70,545,000股。

正在研究中的甲瑪礦生產擴充計劃,乃本公司發展策略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為符合該項發展策略,本公司希冀能夠深化正在研究中的甲瑪礦生產擴充計劃。故此,本公司擬將30%所得款項淨額中的50百萬美元(約合388,000,000港元)由其原定用途轉用作增加本公司擁有甲瑪礦的附屬公司的資本,以期擴建甲瑪礦的生產設施。

## 承擔及或有事項

承擔及或有事項包括本公司銀行貸款及銀團貸款額度的本金還款、於經營租約下必須支付的重大未來累計最低經營租賃付款,以及就未來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建築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而作出的資本承擔。

本公司於中國及加拿大租用若干物業,均按經營租賃安排訂立,經磋商後的租約為1至17年。根據該等租約的條款,本公司須支付固定租金款額。

本公司的資本承擔主要關於兩個礦區購置設備及機械支付的款項及向為兩個礦區提供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程的第三方承包商支付的款項。本公司已訂立合約規限該等資本承擔,惟尚未招致任何與此有關之負債。因此,並未將該等資本承擔計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下表概列於所示期間的承擔付款:



	總計 美元	1年內 美元	按年份計的到期付款				
			1至2年 美元	2至3年 美元	3至4年 美元	4至5年 美元	5年以上 美元
償還農業銀行限期貸款的本金	33,052,649	15,739,357	12,591,485	4,721,807	—	—	—
償還中國銀行貸款的本金	78,696,781	31,478,713	23,609,034	23,609,034	—	—	—
償還銀團貸款的本金	118,045,172	15,739,356	23,609,034	31,478,713	47,218,069	—	—
溫哥華經營租賃(a)	815,700	634,844	103,347	77,509	—	—	—
長山壕礦經營租賃(a)	500,432	32,905	32,905	32,905	32,905	32,905	335,907
甲瑪礦區經營租賃(a)	1,479,424	213,561	160,602	160,602	160,602	160,602	623,455
長山壕礦的資本承擔(b)	1,003,612	1,003,612	—	—	—	—	—
甲瑪礦區的資本承擔(b)	40,813,880	40,813,880	—	—	—	—	—
總計	274,407,650	105,656,228	60,106,407	60,080,570	47,411,576	193,507	959,362

經營租賃主要關於樓宇及生產。

資本承擔關於就建設及設備供應所訂的合約。

除上表載列者外，本公司已就長山壕礦的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作的供應與中鐵及 China Metallurgical 等第三方承包商訂立服務協議。每年已進行及將會進行的工作的費用，視乎已進行的工作量釐定。本公司已就甲瑪礦區與第三方承包商訂立類似協議。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節選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2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2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54,205,914	36,388,681	20,463,017	18,474,568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5,541,076)	(4,479,156)	(46,474,937)	(28,622,42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922,900)	17,161,283	7,116,167	48,157,7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741,938	49,070,808	(18,895,753)	38,009,871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70,023)	274,938	(1,528,345)	275,50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416,892	290,548,347	354,312,905	301,608,717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888,807	339,894,093	333,888,807	339,894,093

## 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54.2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i) 已付利息 3.2 百萬美元，(ii) 已付所得稅 7.6 百萬美元，(iii) 應付賬款減少 0.4 百萬美元及(iv) 存貨增加 3.9 百萬美元，部份被(i)除所得稅前溢利 18.2 百萬美元、(ii) 折舊及

損耗 6.4 百萬美元、(iii)無形資產攤銷 4.5 百萬美元、(iv)融資成本 3.4 百萬美元及(v)應收賬款減少 38.2 百萬美元所抵銷。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20.5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i)已付利息 5.9 百萬美元、(ii)已付所得稅 25 百萬美元、(iii)應付賬款下降 15.7 百萬美元，及(iv)應收賬款增加 0.4 百萬美元，部份被(i)除所得稅前溢利 38.2 百萬美元、(ii)折舊及損耗 12.6 百萬美元、(iii)無形資產攤銷 8.2 百萬美元、(iv)融資成本 6.2 百萬美元及(v)存貨減少 4.8 百萬美元所抵銷。

## 投資現金流量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35.5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可供出售投資 20 百萬美元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 百萬美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46.5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可供出售投資 20 百萬美元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6.9 百萬美元，部份被收訖向一間關連公司出售一個採礦項目所得的遞延代價 1.4 百萬美元所抵銷。

## 融資現金流量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2.9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償還借貸 3.1 百萬美元，部份被行使已發行普通股 0.24 百萬美元所抵銷。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入淨額為 7.1 百萬美元，主要來自銀團貸款額度所得款項 7.5 百萬美元及視作股東以分佔香港首次公開發售上市費用成本的方式的出資 2.7 百萬美元，主要被附屬公司償還借貸 3.1 百萬美元及已付一名非控股股東股息 0.18 百萬美元所抵銷。

## 關連方交易

於2012年6月30日及於2011年12月31日，中國黃金擁有本公司39.3%的發行在外普通股。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因共同股東有關連）進行關連方交易：

於2008年10月24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內蒙古太平與中國黃金訂立非獨家買賣金錠合約（「2008年合約」），據此，內蒙古太平不時銷售合質金錠予中國黃金直至2011年12月31日，定價參考上海黃金交易所所報Au9995金錠的平均日價及上海華通鉑銀交易市場於合約期間各有關採購訂單當時所報2號銀的平均日價。於2012年1月27日，內蒙古太平與中國黃金訂立買賣金錠合約，旨在按與2008年合約相同的定價條款規管雙方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擬進行的金錠買賣。銷售予中國黃金的金錠收入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6.8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比較期間的106.3百萬美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計提建築服務15.4百萬美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0 日，內蒙古太平與中國黃金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金物業管理中心簽訂一份租賃合同。該合同是本集團北京運營管理中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租用搬遷的辦公物業的合同，年租為人民幣 6,719,395 元。

於2012年1月5日，內蒙古太平與北京金有地質勘測有限責任公司（「北京金有」，中國黃金的全資附屬公司）簽訂一份地質勘查技術服務合同，北京金有將為內蒙古太平提供在長山壕礦浩堯爾忽洞區域的地質勘查技術服務，總費用為人民幣6,469,800元。

## 建議交易

本公司並無擬進行及／或須取得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產及／或業務收購。本公司於2011年10月出售其中國附屬公司甘肅太平礦業有限公司的勘探許可證後，正關閉甘肅太平礦業有限公司。董事會已批准本公司對若干潛在的資產及／或業務收購項目進行審閱。

## 重要會計估計

於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對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數額產生重大影響的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均擁有導致未來十二個月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於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 會計政策變動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概要，載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 金融工具及其他工具

本公司持有多項金融工具，絕大部分為投資、應收賬款、應付賬款、現金及貸款。金融工具全部按公平值記錄於資產負債表。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衍生工具。

### 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未曾派付任何股息，目前並無制定任何股息政策。董事將按（其中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金需求、可分派盈利及其他相關因素，決定日後任何股息政策。

在英屬哥倫比亞省商業公司法的規限下，董事可不時宣派及授權支付彼等可能認為可取的股息，包括股息的數額、支付時間及支付方式，惟確定有權收取所派付股息的股東的記錄日期，不得早於支付股息日期兩個月以上。

股息可全部或部分以現金、特定資產、繳足股份、本公司債券、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或以上述其中一項或多項方式分派。倘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或支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則概不能宣派或以貨幣或資產派付股息。

### 發行在外股份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為 396,273,753 股。

### 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

管理層負責設計披露監控及程序（「披露監控及程序」）並設計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內部監控」），以提供合理保證，確保本公司的認可管理人員將會知悉與本公司（包括其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各自已按照加拿大國家標準 52-109—《上市公司年報及中報披露聲明》的規定評估本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的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乃為有效，且提供合理保證以確保彼等將會獲本公司內的其他人員通知與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而根據加拿大證券法例備存或提交的報告中必須披露的資訊均按照有關規定所指明的時間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

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已使用全美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COSO)的框架，評估本公司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內部監控，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乃為有效，且提供合理保證以確保財務資料獲及時地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管理層在評估可能的監控及程序的成本利益關係時，需要作出判斷。所有監控系統的固有限制的結果意味著監控的設計未能提供絕對保證，確保一切監控事件和欺詐情況均會獲發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季度，本公司的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並無任何變動，以致重大地影響或合理地可能重大地影響本公司對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

### 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牽涉若干風險，其中若干風險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除與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外，本公司於中國進行主要業務，所受管轄的法律及規管環境在某些方面有別於其他國家通行者。本討論與分析的讀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及本公司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所載的資料。本公司的主要風險因素為金屬價格變動、政府實施法規、海外業務營運、環境合規、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近期收購事項的相關風險、對管理層的依賴性、本公司礦物資產的所有權以及訴訟。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任何該等風險的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於 SEDAR 網站 [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不時存檔的年度資料表格。

### 額外聯交所資料

下列為按照香港聯交所規定須於半年度中期報告內作出但並無於本報告其他地方呈列的額外資料：

#### A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A2. 主要股東

除下文披露者外，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並無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記錄於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保存之登記冊內：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中國黃金集團公司 <sup>(1)</sup>	間接	155,794,830	39.3%

附註：

中國黃金集團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黃金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 A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中的權益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的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 股份

名稱	職位	公司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權益概約百分比
赫英斌	董事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20,000	個人	0.0303%
江向東	董事及生產副總裁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3,500	個人	0.0034%

### 購股權

名稱	職位	公司	購買股份的所持購股權數目
赫英斌	董事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40,000
陳雲飛	董事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00,000
Gregory Hall	董事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00,000
John King Burns	董事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100,000
江向東	董事及生產副總裁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80,000

除上表所披露的持股權外，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A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經股東批准後根據多倫多證券交易所於 2007 年 5 月 9 日頒佈的政策採納一項購股權激勵計劃（「2007 年購股權計劃」）。採

納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旨在提供予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僱員及顧問一個購買本公司所有人權益的機會，從而推動彼等發揮最佳表現及效率，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增長及盈利目標。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行使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的購股權而須予發行的普通股合共為 585,000 股，佔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約 0.15%。

2007 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2007 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股份行使價不得低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 100% 的交易價；

於行使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10%；

授予前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購股權於下列日期屆滿：(i)該個別人士終止受聘於本公司的當日後 12 個月或(ii)董事會批准的其他日期；

授出購股權有效期為自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五年，或董事會決定的較長或較短期限；及

購股權的行使由董事會不時決定，或可於下列期間行使(i)自授出日期起計第一年內的任何時間，保留予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為 20%，及(ii)往後每年的任何時間，保留予根據購股權發行的股份總數將每年增加 20%，另加未根據(i)項購買的任何股份，直至授出日期起第五個年度，購股權將可悉數行使。

## A5. 購股權之變動

下表披露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名稱	職位	年初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六個月期間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六個月期間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六個月期間被沒收的購股權數目	六個月期間屆滿的購股權數目	六個月期間最終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赫英斌	董事	250,000	零	(110,000) <sup>(1)</sup>	零	零	140,000 <sup>(2)</sup>
陳雲飛	董事	100,000	零	零	零	零	100,000 <sup>(3)</sup>
Gregory Hall	董事	100,000	零	零	零	零	100,000 <sup>(3)</sup>
John King Burns	董事	100,000	零	零	零	零	100,000 <sup>(3)</sup>
江向東	董事及生產副總裁	80,000	零	零	零	零	80,000 <sup>(4)</sup>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總計		630,000	零	(110,000)	零	零	520,000
其他購股權持有人總計		65,000	零	零	零	零	65,000 <sup>(5)</sup>
總計		695,000	零	(110,000)	零	零	585,000

附註：

包含於 2012 年 4 月 5 日行使的 110,000 份購股權，行使價為 2.20 加元。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的交易日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為 4.45 加元及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的交易日於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為 37.55 港元。

包含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於 2007 年 7 月 20 日授出的 200,000 份購股權中的 40,000 份(於 2013 年 7 月 20 日屆滿，行使價為 2.20 加元，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歸屬 20% 及於其後每個週年分別歸屬 20%)及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於 2010 年 6 月 1 日授出的 100,000 份購股權(於 2015 年 6 月 1 日屆滿，行使價分別為：由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1 日：4.35 加元；由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2 年 6 月 1 日：4.78 加元；由 2012 年 6 月 2 日至 2013 年 6 月 1 日：5.21 加元；由 2013 年 6 月 2 日至 2014 年 6 月 1 日：5.64 加元；及由 2014 年 6 月 2 日至 2015 年 6 月 1 日：6.09 加元，即時歸屬 20%，另於 2011 年 6 月 2 日、2012 年 6 月 2 日、2013 年 6 月 2 日及 2014 年 6 月 2 日分別歸屬 20%)。

包含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於 2010 年 6 月 1 日授出的 100,000 份購股權(於 2015 年 6 月 1 日屆滿，行使價分別為：由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1 日：4.35 加元；由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2 年 6 月 1 日：4.78 加元；由 2012 年 6 月 2 日至 2013 年 6 月 1 日：5.21 加元；由 2013 年 6 月 2 日至 2014 年 6 月 1 日：5.64 加元；及由 2014 年 6 月 2 日至 2015 年 6 月 1 日：6.09 加元，即時歸屬 20%，另於 2011 年 6 月 2 日、2012 年 6 月 2 日、2013 年 6 月 2 日及 2014 年 6 月 2 日分別歸屬 20%)。

包含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於 2007 年 7 月 20 日授出的 200,000 份購股權中的 80,000 份(於 2013 年 7 月 20 日屆滿,行使價為 2.20 加元,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歸屬 20%及於其後每個週年分別歸屬 20%)。

包含根據 2007 年購股權計劃於 2007 年 7 月 20 日授予多名本公司僱員的 3,283,000 份購股權中的 65,000 份(於 2013 年 7 月 20 日屆滿,行使價為 2.20 加元,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歸屬 20%及於其後每個週年分別歸屬 20%)。

## A6. 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行政人員薪酬政策及酬金計劃由薪酬及福利委員會管理,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僅由獨立董事組成。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按需要並最少每年審閱現金酬金,及向董事會建議因應表現、資歷及能力調整現金酬金水平。薪酬及福利委員會亦按需要並最少每年根據行政總裁及管理層其他成員的建議審閱與高級執行人員酬金有關的宗旨及目標。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於有關規模相若公司可供比較薪酬的第三方數據、彼等行業經驗及本公司聘用及留用需要的基準上釐定整體薪酬水平。有關行政人員薪酬的決定由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以作出批准。

本公司的董事薪酬政策由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就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作出管理。有關董事薪酬的決定由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以作出批准。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1,281 名僱員於不同地區作業。本公司的僱員薪酬政策乃按部門基準釐定,加上行政總裁根據表現、資歷及本公司聘用及留用需要釐定僱員及經理的薪酬。

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其董事、經理及合資格僱員。本公司 2007 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之變動」兩節。

## A7. 遵循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一直應用由董事會界定的企業管治實務原則,並遵守由董事會界定的企業管治實務規定及所有適用的法定準則、監管準則及證券交易所上市準則,尤其是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 A8. 遵循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公司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中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政策,該政策條款不低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經特別諮詢董事會全體成員後,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本公司《公司披露、保密性及證券交易政策》所規定的政策。

## A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 A10. 審核委員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當中包括全體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赫英斌(審核委員會主席)、陳雲飛、Gregory Hall 及 John King Burns。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合資格人士

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載有關長山壕金礦項目的科學及技術資料乃長山壕技術報告的概要。長山壕技術報告的完整副本於 SEDAR 網站 [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可供瀏覽。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披露有關長山壕金礦項目自長山壕技術報告日期以來的科學或技術的更新資料,是由 Mario Rossi 先生及張松林先生(均為國家標準 43-101 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在其指導下編製。

本討論與分析中披露有關甲碼礦區的科學或技術資料是由郭英廷博士(國家標準 43-101 所界定的合資格人士)編製或在其指導下編製。

詳細資料可參閱在 [www.sedar.com](http://www.sedar.com) 及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上備存日期為 2010 年 11 月 17 日的長山壕礦技術報告及日期為 2011 年 10

月 6 日的甲瑪礦區技術報告。

2012 年 8 月 14 日